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依法独立履行监督职能，积极了解并持续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对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并产生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三年。第十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包括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任期届满，鉴于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证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监事会延期换届。

### 二、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召开时间及届次	审议通过的事项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2 日	1.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5.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预案； 7.审议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2022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9.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之标的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10.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预案； 11.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预案。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10 日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的议案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3 日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9月1日	1.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1.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修订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预案； 3.关于向职工监事发放成长共享奖金的预案。

###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对公司决策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和决策程序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工作。公司重视制度建设，并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及管理制度，不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规范化水平。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听取汇报和检查各项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情况等方式，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职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持续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较为全面的审核和监督，并审核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经营活动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四）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存管和规范使用。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审议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

除限售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上述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工作，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向监管部门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流程规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违规行为。

#### **四、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进行有效监督和检查，依法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相关经营会议，保持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同时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升自身专业业务能力和监督水平，重点围绕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 2024 年工作重点和工作安排，做好监督、保障等各项工作，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